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情况

- 投保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赔偿限额：不低于1000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用：不超过12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保障相关人员权益，促进相关人员充分履职，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

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此次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8日